

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机动车保险/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投保单(抄件)

NO. TDAA202511020001525236 NO. TDZA202511020001564440

欢迎您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!您在填写本投保单前,请先仔细阅读《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》及我公司的机动车保险条款,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、投保人被保险义务、赔偿处理、附则等内容,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(包括责任免除条款)所作的说明。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,请填写投保单各项内容(请在需要的项目前的“□”内划√)。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,并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,请您认真填写各个项目,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。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。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,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。

投保人	投保人名称/姓名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				
	投保机动车辆数:1 辆				
保人	投保人住所:北京市昌平区北流村600号院9号楼1至3层101 (邮编:)				
	联系人姓名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(固定电话: ; 移动电话:139****3506 电子邮箱:)				
被保人	被保险人名称/姓名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				
	身份证号码:801184540 (单位性质:企业单位)				
保人	纳税人识别号:91110114801184540U 完税凭证号:				
	被保险人住所:北京市昌平区北流村600号院9号楼1至3层101 (邮编:)				
险人	联系人姓名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(固定电话: ; 移动电话:139****3506 电子邮箱:)				
	其他被保险人	姓名	身份证号	受益人姓名	
		及身份证号	(若未指定,		
			依据法律规		
			定处理)		
投保机动车情况	号牌号码:京Q78EK2		号牌种类:小型汽车号牌	号牌底色:蓝	
	被保险人关系:所有		车主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	牌型号:6540多用途乘用车	
	VIN码:LB1WG3E17H8012358		发动机号:10637133	车架号:LB1WG3E17H8012358	
	机动车使用性质:非营业企业客车		机动车种类:客车	车身颜色:	
	核定载客:7 人		核定载质量:0.00 千克	排量/功率:1.9910L/155.0000KW	
	整备质量:2,480.00 千克		已使用年限:8 年		
	年平均行驶里程(公里):0.00		机动车初次登记日期:2017 年 05 月		
	行驶区域: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(不含港澳台)		上年商业机动车保险赔款次数:0 次		
	新车购置价: 元		上年是否在本公司投保商业机动车保险:是 上一年度交通违法记录:无		
商业险保单类型:电子保单			交强险保单类型:电子保单		
温馨提示:您可通过本公司网站(www.epicc.com.cn)查询下载电子保单。您在办理保险合同变更与解除、出险理赔等后续服务时,无需提供纸质监制保单。					
商业险投保主险条款名称:		机动车损失保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(司机)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(乘客)			
交强险投保主险条款名称:		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			
商业险保险期间	自2025年06月11日0:00时起至2026年06月10日24:00时止。				
交强险保险期间	自2025年06月11日0:00时起至2026年06月10日24:00时止。				

车险合规经营承诺书

为充分满足首都消费者保险保障需求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提升行业车险服务水平，树立行业良好形象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郑重承诺：

1.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督管理部门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保险合同中各项约定，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，不侵害投保人、被保险人的合法权益。

2. 正面引导消费者了解自身权利义务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切实履行保险人法定提示、说明义务，并做好说明、询问与告知的书面确认工作。

3. 本公司及其合作机构工作人员不得通过返还或赠送现金、预付卡、有价证券等方式，给予或者承诺给予投保人、被保险人保险合同约定以外的利益。

4. 始终以做好保险消费者服务作为首要目标，努力提高保险行业的服务能力，切实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，采取有效措施，为广大保险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保险保障服务，提升保险消费者获得感。

本合规经营承诺书自公布之日起生效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本公司服务监督电话 95518。如有相关违规证据材料，也可向北京保险行业车险监督邮箱（bjhycxjd@126.com）反映情况。